证券代码:603871　证券简称:嘉友国际　公告编号:2022-074
转债代码:113599　转债简称:嘉友转债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因公司可转债转股被动稀释超过 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公司可转债转股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控股股东嘉信益及其一致行动人韩景华、孟联持股数量不变,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1.14%,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公司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嘉友转债"或"可转债")转股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控股股东嘉信益(天津)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信益")及其一致行动人韩景华、孟联持股数量不变,持股比例由 46.47%下降至 45.33%,被动稀释 1.14%,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信息披露义务人一:嘉信益(天津)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嘉信益(天津)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341035092 9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韩景华

成立日期:2015 年 06 月 24 日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主要经营场所:天津生态城动漫中路 126 号动漫大厦 C 区二层 209(TG 第 9 号)

经营范围: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信息披露义务人二:韩景华

姓名:韩景华

性别:男

国籍:中国

住所:内蒙古乌兰察布市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否

在公司任职情况:董事长

3、信息披露义务人三:孟联

姓名:孟联

性别:女

国籍:中国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否

在公司任职情况:董事、总经理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341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5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共计 720 万张,发行总额 72,000 万元,期限 6 年。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280 号文同意,公司可转债于 2020 年 9 月 7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嘉友转债",债券代码"113599"。"嘉友转债"自 2021 年 2 月 18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 24.82 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 12.73 元/股。

截至 2022 年 7 月 4 日,累计共有 384,305,000 元"嘉友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份,累计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 30,176,920 股,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473,918,860 股,嘉信益及其一致行动人韩景华、孟联持股数量不变,持股比例由 50.78%下降至 47.55%,被动稀释 3.23%。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6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因公司可转债转股被动稀释的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59)。

2022 年 7 月 5 日至 2022 年 7 月 15 日期间,共有 139,946,000 元"嘉友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份,本次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 10,993,135 股,公司总股本由 473,918,860 股增加至 484,911,995 股,嘉信益及其一致行动人韩景华、孟联持股数量不变,持股比例由 47.55%下降至 46.47%,被动稀释 1.08%。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9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因公司可转债转股被动稀释超过 1%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66)。

2022 年 7 月 16 日至 2022 年 7 月 22 日期间,共有 154,929,000 元"嘉友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份,本次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 12,170,118 股,公司总股本由 484,911,995 股增加至 497,082,113 股,嘉信益及其一致行动人韩景华、孟联持股数量不变,持股比例由 46.47%下降至 45.33%,被动稀释 1.14%,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被动稀释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嘉信益	124,207,300	25.61%	124,207,300	24.99%	0.62%
韩景华	66,605,717	13.74%	66,605,717	13.40%	0.34%
孟联	34,524,543	7.12%	34,524,543	6.95%	0.17%
合计	225,337,560	46.47%	225,337,560	45.33%	1.14%

注:合计数与各加数之和在尾数上若存在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控股股东仍为嘉信益,实际控制人仍为韩景华、孟联。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亦不涉及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3871　证券简称:嘉友国际　公告编号:2022-073
转债代码:113599　转债简称:嘉友转债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超过 5%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公司实施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及公司可转债转股,使控股股东嘉信益及其一致行动人韩景华、孟联持股数量增加,持股比例被动减少 5.18%,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前,嘉信益及其一致行动人韩景华、孟联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60,955,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78%。本次权益变动后,嘉信益及其一致行动人韩景华、孟联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25,337,5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5.60%。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嘉友国际")因实施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及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转股,截至 2022 年 7 月 21 日,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494,157,402 股,控股股东嘉信益(天津)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信益")及其一致行动人韩景华、孟联持股数量由 160,955,400 股增加至 225,337,560 股,持股比例由 50.78%下降至 45.60%,被动减少 5.18%,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信息披露义务人一:嘉信益(天津)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嘉信益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嘉信益(天津)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	天津生态城动漫中路 126 号动漫大厦 C 区二层 209(TG 第 9 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韩景华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341035092 9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合作期限	2015 年 06 月 24 日至 2035 年 06 月 23 日
主要合伙人	韩景华持有 59.28%份额;孟联持有 30.72%份额
通讯方式	天津生态城动漫中路 126 号动漫大厦 C 区二层 209(TG 第 9 号)

(2)嘉信益主要合伙人情况

姓名	韩景华	孟联
性别	男	女
国籍	中国	中国
长期居住地	北京	北京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否
在公司任职或其他公司兼职情况	嘉信益(天津)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信益德(天津)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贵州嘉隆矿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嘉友国际董事长。	天鼎云泓企业发展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嘉友国际董事、总经理。

(3)嘉信益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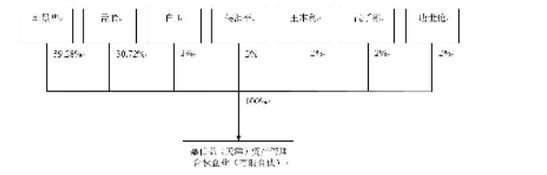

2、信息披露义务人二:韩景华

姓名	韩景华
性别	男
身份证件号码	1526011973**
国籍	中国
住所	内蒙古乌兰察布市
通讯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城通街 26 号院 2 号楼 23-24 层
通讯方式	010-88998888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3、信息披露义务人三:孟联

姓名	孟联
性别	女
身份证件号码	1101081971**
国籍	中国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
通讯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城通街 26 号院 2 号楼 23-24 层
通讯方式	010-88998888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韩景华、孟联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嘉信益为公司控股股东。韩景华和孟联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协议约定双方在重大决策中保持一致,双方为一致行动人;韩景华持有嘉信益 59.28%份额,孟联持有嘉信益 30.72%份额,综上,嘉信益、韩景华、孟联为一致行动人。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1、持股数量因公司实施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而增加

经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实施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股权登记日(2022 年 6 月 8 日)登记的总股本 316,972,433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每股转增 0.4 股。

嘉信益及其一致行动人韩景华、孟联持股数量因公司实施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持股数量由 160,955,400 股增加至 225,337,560 股,持股比例不变,仍为 50.78%,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股份种类	转增前		变动数注	转增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转增(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嘉信益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人民币普通股	88,719,500	27.99%	35,487,800	124,207,300	27.99%
韩景华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人民币普通股	47,575,512	15.01%	19,030,205	66,605,717	15.01%
孟联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人民币普通股	24,660,388	7.78%	9,864,155	34,524,543	7.78%
合计			160,955,400	50.78%	64,382,160	225,337,560	50.78%

注:上述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于 2022 年 6 月 10 日起上市流通。

2、持股比例因公司可转债转股而减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341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5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共计 720 万张,发行总额 72,000 万元,期限 6 年。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280 号文同意,公司可转债于 2020 年 9 月 7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嘉友转债",债券代码"113599"。"嘉友转债"自 2021 年 2 月 18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 24.82 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 12.73 元/股。

因公司股票自 2022 年 5 月 31 日至 2022 年 7 月 1 日连续 23 个交易日内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高于"嘉友转债"转股价格的 130%,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嘉友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嘉友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公司可转债的提前赎回权,按照 100.584 元/张的赎回价格,对赎回登记日(2022 年 7 月 25 日)登记在册的"嘉友转债"全部赎回。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嘉友转债"将自 2022 年 7 月 26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截至 2022 年 7 月 21 日,累计共有 641,947,000 元"嘉友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份,累计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 50,415,462 股,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494,157,402 股,嘉信益及其一致行动人韩景华、孟联持股数量不变,持股比例由 50.78%下降至 45.60%,被动减少 5.18%。

嘉信益及其一致行动人韩景华、孟联本次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股份种类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被动减少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嘉信益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人民币普通股	88,719,500	27.99%	124,207,300	25.14%	2.85%
韩景华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人民币普通股	47,575,512	15.01%	66,605,717	13.48%	1.53%
孟联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人民币普通股	24,660,388	7.78%	34,524,543	6.99%	0.79%
合计			160,955,400	50.78%	225,337,560	45.60%	5.18%

注:合计数与各加数之和在尾数上若存在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内容详见《嘉友国际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3871　证券简称:嘉友国际　公告编号:2022-073
转债代码:113599　转债简称:嘉友转债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超过 5%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公司实施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及公司可转债转股,使控股股东嘉信益及其一致行动人韩景华、孟联持股数量增加,持股比例被动减少 5.18%,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前,嘉信益及其一致行动人韩景华、孟联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60,955,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78%。本次权益变动后,嘉信益及其一致行动人韩景华、孟联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25,337,5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5.60%。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嘉友国际")因实施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及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转股,截至 2022 年 7 月 21 日,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494,157,402 股,控股股东嘉信益(天津)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信益")及其一致行动人韩景华、孟联持股数量由 160,955,400 股增加至 225,337,560 股,持股比例由 50.78%下降至 45.60%,被动减少 5.18%,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信息披露义务人一:嘉信益(天津)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嘉信益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嘉信益(天津)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	天津生态城动漫中路 126 号动漫大厦 C 区二层 209(TG 第 9 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韩景华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341035092 9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合作期限	2015 年 06 月 24 日至 2035 年 06 月 23 日
主要合伙人	韩景华持有 59.28%份额;孟联持有 30.72%份额
通讯方式	天津生态城动漫中路 126 号动漫大厦 C 区二层 209(TG 第 9 号)

(2)嘉信益主要合伙人情况

姓名	韩景华	孟联
性别	男	女
国籍	中国	中国
长期居住地	北京	北京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否
在公司任职或其他公司兼职情况	嘉信益(天津)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信益德(天津)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贵州嘉隆矿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嘉友国际董事长。	天鼎云泓企业发展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嘉友国际董事、总经理。

(3)嘉信益股权结构

2、信息披露义务人二:韩景华

姓名	韩景华
性别	男
身份证件号码	1526011973**
国籍	中国
住所	内蒙古乌兰察布市
通讯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城通街 26 号院 2 号楼 23-24 层
通讯方式	010-88998888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3、信息披露义务人三:孟联

姓名	孟联
性别	女
身份证件号码	1101081971**
国籍	中国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
通讯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城通街 26 号院 2 号楼 23-24 层
通讯方式	010-88998888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韩景华、孟联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嘉信益为公司控股股东。韩景华和孟联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协议约定双方在重大决策中保持一致,双方为一致行动人;韩景华持有嘉信益 59.28%份额,孟联持有嘉信益 30.72%份额,综上,嘉信益、韩景华、孟联为一致行动人,具体股权关系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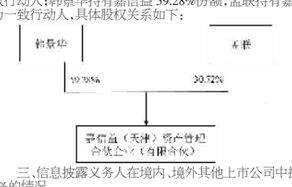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一)持股数量因公司实施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而增加

经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实施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股权登记日(2022 年 6 月 8 日)登记的总股本 316,972,433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每股转增 0.4 股。

嘉信益及其一致行动人韩景华、孟联持股数量因公司实施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持股数量由 160,955,400 股增加至 225,337,560 股,持股比例不变,仍为 50.78%,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股份种类	转增前		变动数注	转增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转增(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嘉信益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人民币普通股	88,719,500	27.99%	35,487,800	124,207,300	27.99%
韩景华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人民币普通股	47,575,512	15.01%	19,030,205	66,605,717	15.01%
孟联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人民币普通股	24,660,388	7.78%	9,864,155	34,524,543	7.78%
合计			160,955,400	50.78%	64,382,160	225,337,560	50.78%

注:上述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于 2022 年 6 月 10 日起上市流通。

(二)持股比例因公司可转债转股而减少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341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5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共计 720 万张,发行总额 72,000 万元,期限 6 年。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280 号文同意,公司可转债于 2020 年 9 月 7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嘉友转债",债券代码"113599"。"嘉友转债"自 2021 年 2 月 18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 24.82 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 12.73 元/股。

因公司股票自 2022 年 5 月 31 日至 2022 年 7 月 1 日连续 23 个交易日内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高于"嘉友转债"转股价格的 130%,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嘉友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嘉友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公司可转债的提前赎回权,按照 100.584 元/张的赎回价格,对赎回登记日(2022 年 7 月 25 日)登记在册的"嘉友转债"全部赎回。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嘉友转债"将自 2022 年 7 月 26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截至 2022 年 7 月 21 日,累计共有 641,947,000 元"嘉友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份,累计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 50,415,462 股,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494,157,402 股。嘉信益及其一致行动人韩景华、孟联持股数量不变,持股比例由 50.78%下降至 45.60%,被动减少 5.18%。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股份增减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没有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收购办法》、《准则第 15 号》等相关规定及承诺,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嘉信益及其一致行动人韩景华、孟联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60,955,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78%。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2021 年 12 月 18 日至 2022 年 7 月 21 日,嘉信益及其一致行动人韩景华、孟联因公司实施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持股数量由 160,955,400 股增加至 225,337,560 股;因公司可转债转股,持股比例由 50.78%下降至 45.60%,被动减少 5.18%。

本次权益变动后,嘉信益及其一致行动人韩景华、孟联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25,337,5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5.60%。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股份种类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被动减少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嘉信益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人民币普通股	88,719,500	27.99%	124,207,300	25.14%	2.85%
韩景华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人民币普通股	47,575,512	15.01%	66,605,717	13.48%	1.53%
孟联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人民币普通股	24,660,388	7.78%	34,524,543	6.99%	0.79%
合计			160,955,400	50.78%	225,337,560	45.60%	5.18%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韩景华、孟联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且最近三年不存在证券市场不良诚信记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关联方不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前次权益变动报告书披露情况

前次权益变动时间:2021 年 12 月 17 日(2021 年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登记日及股份转让协议签署日)

前次权益变动方式:持股比例因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由 71.25%下降至 64.15%(被动减少 7.10%),因协议转让股份由 64.15%下降至 50.78%(主动减少 13.37%);持股数量因协议转让股份由 203,330,400 股减少至 160,955,400 股(主动减持 42,375,000 股),上述协议转让股份于 2022 年 2 月 21 日完成过户登记。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次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种类	前次权益变动前		前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嘉信益	人民币普通股	107,016,000	37.50%	88,719,500	27.99%
韩景华	人民币普通股	63,433,912	22.23%	47,575,512	15.01%
孟联	人民币普通股	32,880,488	11.52%	24,660,388	7.78%
合计		203,330,400	71.25%	160,955,400	50.78%

内容详见嘉信益及其一致行动人韩景华、孟联于 2021 年 12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嘉友国际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2021 年 12 月 17 日,嘉信益及其一致行动人韩景华、孟联与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紫金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金国贸")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以每股 18.873 元(含税)的转让价格合计向紫金国贸转让公司股份 42,37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37%,上述协议转让股份于 2022 年 2 月 21 日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过户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转让前		股份转让		转让后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转让数量	转让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嘉信益	107,016,000	33.76%	18,296,500	5.77%	88,719,500	27.99%
韩景华	63,433,912	20.01%	15,858,400	5.00%	47,575,512	15.01%
孟联	32,880,488	10.37%	8,220,100	2.59%	24,660,388	7.78%
合计	203,330,400	64.15%	42,375,000	13.37%	160,955,400	50.78%

除上述情形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 6 个月内不存在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经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有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依据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嘉信益(天津)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韩景华
2022 年 7 月 25 日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韩景华
2022 年 7 月 25 日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孟联
2022 年 7 月 25 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合伙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北京市
股票简称	嘉友国际	股票代码	603871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嘉信益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韩景华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孟联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嘉信益:天津生态城动漫中路 126 号动漫大厦 C 区二层 209(TG 第 9 号) 韩景华:内蒙古乌兰察布市 孟联:北京市海淀区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减少□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协议转让□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间接方式转让□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执行法院裁定□ 继承□ 赠与□ 其他√(持股数量因公司实施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而增加,持股比例因公司可转债转股而减少。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东名称 / 股票种类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嘉信益 / 人民币普通股 / 88,719,500 / 27.99% 韩景华 / 人民币普通股 / 47,575,512 / 15.01% 孟联 / 人民币普通股 / 24,660,388 / 7.78% 合计 / 160,955,400 / 50.78%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东名称 / 股票种类 / 变动数量(股) / 变动比例 / 变动后持股数量(股) / 变动后持股比例 嘉信益 / 人民币普通股 / 35,487,800 / 2.85% / 124,207,300 / 25.14% 韩景华 / 人民币普通股 / 19,030,205 / 1.53% / 66,605,717 / 13.48% 孟联 / 人民币普通股 / 9,864,155 / 0.79% / 34,524,543 / 6.99% 合计 / 64,382,160 / 5.18% / 225,337,560 / 45.60%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1 年 12 月 18 日至 2022 年 7 月 21 日 方式:因公司实施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持股数量由 160,955,400 股增加至 225,337,560 股;因公司可转债转股,持股比例由 50.78%下降至 45.60%,被动减少 5.18%。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否□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否√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为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否√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否√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嘉信益(天津)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韩景华
2022 年 7 月 25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韩景华
2022 年 7 月 25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孟联
2022 年 7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0803　证券简称:新奥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2-064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4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及 2022 年 7 月 25 日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鉴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5 名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个人绩效评价结果为"不合格",其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的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 15.00 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6 月 2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47)。

公司将在本次股份回购注销完成后依法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以目前公司总股本计算,上述回购注销事项办理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 2,845,853,619 股减少至 2,845,703,619 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 2,845,853,619 元减少至 2,845,703,619 元(股本变动情况以回购注销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 30 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45 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公司各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时有关证明文件。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申报时间:2022 年 7 月 26 日起 45 日内(工作日 8:30 至 11:00;14:00 至 17:00)

2、申报地址:河北省廊坊市开发区华祥路 118 号新奥科技园 B 座

3、联系人:凌妍

4、联系电话:0316-2597675

5、电子邮箱:enn-ng@enn.cn

6、传真号码:0316-2595395

7、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或快递公司发出日为准;以电子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公司收到邮件日为准;以传真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公司收到文件日为准,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0803　证券简称:新奥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2-063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07 月 25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河北省廊坊市开发区华祥路 118 号新奥科技园 B 座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131,852,25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4.9108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